安全评价报告信息

项目名称	广东大中三联科技有限公司分厂甲类仓库改建项目安全评价报告		
项目详细地址	汕头市龙湖区泰山北路万吉北东街 4 号		
资质证号	APJ-（粤）-020	项目所属行业	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涂料制造
项目简介	广东大中三联科技有限公司分厂（以下简称“大中三联公司分厂”或“该分厂”)成立于 2001 年 12 月 26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7879603034。地址位于汕头市龙湖区泰山北路万吉北东街 4 号，企业类型属于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负责人为郑其炜，经营范围包括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8 年 9 月 12 日）；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大中三联公司分厂于 2025 年 9 月 8 日换取汕头市应急管理局核发的《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编号为：粤汕应危生字〔2025〕004 号，有效期至 2028 年 9 月 12 日，生产许可范围为：聚氨酯漆、聚氨酯稀释剂、环氧漆固化剂、环氧漆稀释剂、硝基底漆、硝基漆、硝基磁漆、硝基漆稀释剂、醇酸清漆、环氧磁漆。 本次安全评价的范围为：改建的甲类仓库项目的选址、平面布置以及该项目主要的危险、有害因素等进行分析评价。包括 5#厂房内西南侧设置耐火极限 4.00h 防火墙分隔的改造内容。		
报告编号	YL-2-26-11A-003	现场勘查时间	2026/3/14
评价报告完成时间	2026/9/22	项目组长	周亚峰
项目组成员	朱柏、林国发、周磊、张冬梅		
报告编写人员	周亚峰、朱柏、林国发、周磊、张冬梅		
报告审核人	高建武	过程控制负责人	郭斌
技术负责人	骆明		
评价结论	广东大中三联科技有限公司分厂拟建广东大中三联甲类仓库项目在选址、总平面布置方面符合《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GB 50187-2012）、《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2018 年版）等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并在设计、施工、投用过程认真执行有关标准的基础上，该项目安全风险可以控制，风险可接受，能够满足安全运行要求。 在该项目的工程设计和建设中，应切实落实有关规范和采取相应的安全对策与措施，应重视本报告针对该项目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和建议，按照规范进行设计和施工，加强施工质量检测和监督，投用后认真执行国家有关法规、标准，完善各项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和事故应急预案。		

现场检查时拍摄的相关照片

		
		